

开平市马冈镇荣塘村委会中和村风貌管控提升工程 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 1、项目名称：开平市马冈镇荣塘村委会中和村风貌管控提升工程
- 2、项目地点：开平市马冈镇荣塘村委会中和村
- 3、建设单位：开平市马冈镇人民政府
- 4、服务内容和要求：修建道路，铺设沥青，建设公共厕所，铺设管道，安装路灯等。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进行综合分析，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计划投资约 420000 元。

二、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 1、服务咨询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 3、供应商需具备《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资质或以上；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服务。

三、服务收费和公开选取方式

1. 计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2. 本项目设计服务费报价区间为¥15000.00 元，以中介单位实际报价为准；

3、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

四、服务承诺

1、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保证所有资料不泄密。

2、确定中选人后，中选人在3个工作日内与开平市马冈镇人民政府接洽，在30日内与开平市马冈镇人民政府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

五、服务时间

服务期：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签订生效后15工作日提供服务成果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